

证券代码:600210 证券简称:紫江企业 公告编号:临 2020-006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紫江企业”)股票价格于2020年2月20日、2月21日、2月24日连续3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涨幅偏离度累计超过20%,公司已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相关规定,于2020年2月25日披露了《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04)。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征询函》的书面回复,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020年2月25日,公司A股股票收盘价涨幅9.91%。截至2020年2月25日,公司股票已连续3个交易日涨停,价格波动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

理性决策,审慎投资。现将有关风险提示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根据公司经营披露的2018年年度报告及2019年第三季度报告,2018年公司经审计的营业收入900,985.63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3,274.23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6,834.90万元;2019年1-9月公司未经审计的营业收入704,957.01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7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0,603.4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3.8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3,324.3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7.82%,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与上年同期相比基本持平。目前公司内外经营情况均未发生重大调整。

(二)重大事项情况
2020年2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海紫

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上海紫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至科创板上市的预案》及其他与本次分拆相关的议案。

公司已于2020年2月21日发布了《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上海紫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至科创板上市的预案》等与本次分拆相关的公告,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本次分拆尚需满足多项条件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取得公司股东大会对本次分拆方案的正式批准,履行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相应程序等。本次分拆能否获得上述批准或核准以及最终获得相关批准或核准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后续将按照披露本次分拆的相关情况。

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

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公司近期股票价格波动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审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600210 证券简称:紫江企业 公告编号:临 2020-005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担保事宜后续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于2019年4月8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与控股股东签署互保协议的议案》(详见2019年4月9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的“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的内容,本公司为上海紫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紫江集团”)提供担保总额度为人民币4亿元,紫江集团为本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为人民币10亿元,互保期限为3年,该担保的后续进展如下:

一、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紫江彩印包装有限公司为紫江集团向农行水清南路支行申请8,800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抵押担保。该担保分两笔执行,贷款金额分别为

4,600万元、4,200万元,期限分别为2020年2月24日至2021年2月15日、2020年2月24日至2021年2月19日,利率均为4.09%。上述担保为原担保到期的续保。

紫江集团上述担保批准以及最终获得相关批准或核准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后续将按照披露本次分拆的相关情况。

截止目前,公司为紫江集团提供担保17,600万元,占截止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公司净资产的3.94%;紫江集团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35,600万元,占

截止2018年12月31日经审计公司净资产的7.97%。

特此公告。

上海紫江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002911 证券简称:佛燃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1

佛山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章。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应将上述材料及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参会股东登记表样式见附件三)以专人送达、信函或快递方式送达本公司。

(二)登记时间
1.现场登记时间:2020年3月12日9:30-11:30、14:00-16:30。
2.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截止时间为2020年3月12日16:30。来信请在信函上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三)登记地址: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南海大道中18号15楼董事会秘书处;邮编:528000;传真号码:0757-83033809。

(四)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李琪;
联系电话:0757-83036288;
传真号码:0757-83033809;
联系电子邮箱:bdoffice@fsgs.com

(五)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到现场办理登记手续,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六)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向投票系统遇重大突发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备查文件
佛山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参会股东登记表

佛山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26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911”,投票简称为“佛燃投票”。

(二)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会议全部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三)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2020年3月13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二)股东可以登录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3月13日9:15-15:00。
(二)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三)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佛山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公司(本人) 为佛山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佛山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据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委托书有效期至: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各项议案的投票指示如下:

证券代码:002911 证券简称:佛燃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9

佛山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变更的说明
佛山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2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公司拟将中文名称变更为“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英文名称由“Foshan Gas Group Co.,Ltd.”变更为“Foran Energy Group Co.,Ltd.”;拟将证券简称由“佛燃股份”变更为“佛燃能源”,英文证券简称由“Foshan Gas”变更为“Foran Energy”;公司证券代码“002911”保持不变。

本次变更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本次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有关手续。

二、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变更原因说明
在当前国家能源结构向多元化转变的背景下,公司致力于由单一供气企业向综

合能源供应商及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变。除从事城市燃气业务外,公司还积极推动分布式能源、天然气贸易、储气调峰及其他创新业务的发展,以拓展公司经营业务范围,打造更多的业绩增长点,提升公司总体经营效益。

为推动分布式能源业务的发展,公司已分别在佛山市顺德区、三水区、高明区和肇庆市高要区等主要经济区域设立了能源供应子公司,发挥公司在行业中的技术、地域等优势,通过天然气供应业务介入综合能源相关项目,为下游工商业用户提供蒸汽、热能、冷能等能源服务。目前,分布式能源业务已逐渐成为公司新的业绩增长动能。为进一步提升公司对综合能源业务的专业化管理水平,公司将设立专门从事综合能源业务管理的全资子公司,以整合现有的综合能源业务,进一步开发供热、分布式能源等项目及其他新型能源业务,并对经营区域内的热电联产等大型用气项目进行投资。

公司积极向上游拓展天然气产业链,一方面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前海佛燃能源有限公司作为投资控股平台,已在佛山市和香港特别行政区分别设立了子公司,逐

步开展国内和国际天然气贸易业务;另一方面公司积极研究 LNG 储气调峰项目建设与投资。此外,公司还通过参股广东中研能源有限公司,参与开展汽车充电运营等方面业务,积极拓展其他能源业务。

综上,为了便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与公司的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状况更加匹配,公司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本次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有利于公司的综合能源及其他创新业务的发展和战略布局的实现,符合公司的根本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现有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更,变更后的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与公司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状况相匹配,不存在利用变更名称及证券简称影响公司股价、误导投资者等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名称变更名称及证券简称,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佛山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佛山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002911 证券简称:佛燃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8

佛山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Ltd.”变更为“Foran Energy Group Co.,Ltd.”,将公司证券简称由“佛燃股份”变更为“佛燃能源”,英文名称由“Foshan Gas”变更为“Foran Energy”。公司证券代码“002911”保持不变。会议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本次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有关手续。变更的公司名称以市场监督管理机关最终核准为准。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四、其他事项说明
公司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关于本次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书面申请,深圳证券交易所未提出异议。本次变更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拟变更的公司名称以市场监督管理机关最终核准为准。

五、备查文件
1.佛山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2.佛山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佛山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26日

证券代码:600237 证券简称:铜峰电子 编号:临 2020-005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风险提示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0年2月21日、2月24日、2月2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涨停,由于近期公司股票价格波动较大,公司现对有关事项和风险说明如下,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公司主营产品情况
公司核实,公司目前未生产超级电容器,客户中不包含特斯拉。

二、公司业绩盈亏
2019年度,由于营业收入减少、产品毛利率降低、销售费用增加、计提资产减值损失,持续经营亏损导致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所致,公司初步预计2019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000万元到-16,900万元,详细情况见公司2020年1月22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2019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市盈率高于同行业
截至2020年2月25日,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证监会行业市盈率数据显示,公司最新市盈率(静态市盈率)为248.72,公司所处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静态市盈率为53.32,公司市盈率高于行业市盈率水平。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价格于2020年2月21日、2月24日、2月2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度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属于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未生产超级电容器,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书面问询核实,截至本公告日,公

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实,公司目前未生产超级电容器产品,客户中不包含特斯拉。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此外,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

三、董事会议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披露的公开信息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

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26日